

2021 年北京市东城区
精神卫生保健院单位预算

目 录

一、单位概况

二、2021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1. 2021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2021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2021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 2021 年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10.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11. 2021 年项目支出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表
12.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三、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单位概况

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国家、北京市、东城区关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落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公立医院改革的相关任务；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提高医疗服务能力，改善医疗服务水平，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加强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高质量、高水平医疗服务，追求新时期医院高质量发展。

2.在新政策、新需求、新趋势的要求下，围绕东城区核心区和医院区级医疗中心功能定位，在优化医疗资源配置、医疗服务改善、特色学科建设、医教研融合创新、公共卫生体系完善，明晰医院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医院核心竞争力。

3.依据本院专科医院的优势，做好我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患者的康复活动及精神卫生工作宣传与印刷工作。从而避免肇事肇祸事件发生，维护社会稳定。

4.本院为社区药物维持治疗第四门诊部，通过对阿片类物质成瘾者进行长期维持治疗，以减轻对海洛因的依赖，保持药物滥用者的职业功能和社会功能，使其能更好的回归家庭，回归社会。

5.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促进行动。

6.加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建设。储备公共卫生人才，提升队伍专业化程度，医院同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等部门联动配合，相关部门沟通联系、信息共享、紧密联动，形成反应及时、信息透明共享、统一部署、职责分工明确的共同应对机制。

7.承办区政府、区卫健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1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2021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单位：万元（保留六位小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362.12988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62.129884
政府性基金	0.000000
二、纳入专户管理的资金	0.000000
其中：专户核拨	0.000000
批准留用	0.000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0.000000
四、事业收入(不含事业单位预算外资金)	3,369.142583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0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0000
七、其他收入	0.0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6,731.272467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66.433595
九、上年结转	0.000000
收入总计	6,897.706062

2021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单位：万元（保留6位小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总计：	6,897.706062	4,809.441062	2,088.265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6.950228	766.950228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6.950228	766.950228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3.202100	283.2021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498752	322.498752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249376	161.249376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51.472582	3,463.207582	2,088.265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02	公立医院	4,710.667126	3,037.402126	1,673.265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4,710.667126	3,037.402126	1,673.265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04	公共卫生	415.000000	0.000000	415.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15.000000	0.000000	415.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5.805456	425.805456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5.805456	425.805456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9.283252	579.283252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9.283252	579.283252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793200	292.7932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176000	13.176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3.314052	273.314052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单位:万元（保留六位小数）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本年收入	3,362.129884	本年支出	3,362.129884	3,362.129884	0.000000
一般公共预算	3,362.12988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0000	国防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公共安全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教育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科学技术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1.202100	751.202100	0.000000
		卫生健康支出	2,463.338200	2,463.338200	0.000000
		节能环保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城乡社区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农林水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交通运输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住房保障支出	147.589584	147.589584	0.0000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其他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收入总计	3,362.129884	支出总计	3,362.129884	3,362.129884	0.000000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单位: 万元（保留六位小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362.129884	1,273.864884	2,088.26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1.202100	751.202100	0.0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1.202100	751.202100	0.00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3.202100	283.202100	0.0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000000	312.000000	0.00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6.000000	156.000000	0.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3.338200	375.073200	2,088.265000
21002	公立医院	1,779.238200	105.973200	1,673.2650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779.238200	105.973200	1,673.265000
21004	公共卫生	415.000000	0.000000	415.000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15.000000	0.000000	415.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9.100000	269.100000	0.000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100000	269.100000	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589584	147.589584	0.0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589584	147.589584	0.00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7.589584	147.589584	0.000000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单位：万元（保留六位小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总计：	1,273.864884	1,264.198884	9.666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9.862784	989.862784	0.000000
30102	津贴补贴	206.675584	206.675584	0.00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2.000000	312.000000	0.000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6.000000	156.000000	0.000000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0.600000	210.600000	0.000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8.500000	58.500000	0.000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750000	9.750000	0.000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337200	36.337200	0.00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66000	0.000000	9.666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66000	0.000000	9.666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4.336100	274.336100	0.000000
30301	离休费	71.217100	71.217100	0.000000
30302	退休费	167.119000	167.119000	0.000000
30307	医疗费	36.000000	36.000000	0.000000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单位：万元（保留六位小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总额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5)	(6)
	合计：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1076016	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单位:万元（保留六位小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2021年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单位：万元(保留六位小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项目名称	是否政府 购买服务	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数	纳入专户管理的资金	其他资金
**	**	**		(1)	(2)	(3)	(4)
	合计：			2,088.265000	2,088.265000	0.000000	0.000000
01076016	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2,088.265000	2,088.265000	0.000000	0.0000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673.265000	1,673.265000	0.000000	0.000000
		精保院人员经费补助	否	1,632.000000	1,632.000000	0.000000	0.000000
		精保院职工住房补贴常态化	否	1.265000	1.265000	0.000000	0.000000
		北京市社区药物维持治疗第四门诊房屋租金	否	40.000000	4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15.000000	415.000000	0.000000	0.000000
		精保院2021年精神卫生工作经费	否	15.000000	15.000000	0.000000	0.000000
		精保院2021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药项目相关经费	否	400.000000	40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单位：万元（保留六位小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项目）	数量（项、批）	预算数			
			总计	财政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资金	其他资金
**	**	**	(1)	(2)	(3)	(4)

2021年项目支出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单位：万元(保留六位小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数	纳入专户管理的资金	其他资金
**	**	**		(1)	(2)	(3)	(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精保院2021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药项目相关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北京市东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01076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项目属性			当年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400万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400万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加强对社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管理，为患者提供用药指导、相关检查，提高服药率。 目标2: 通过持续对患者进行用药及精神卫生宣传，使患者病情稳定，减少再复发，避免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 目标3: 通过血药浓度监测，提高居家患者治疗的稳定性与安全性、掌握患者服药情况，防止病情复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指标1: 免费精神科用药	7类46种
			指标2:				指标2: 免费服药覆盖范围	惠及患者大于1250人
			指标3:				指标3: 血药浓度监测	惠及患者大于900人
		质量指标	指标1:			质量指标	指标1: 增加免费服药患者人数	全年预计增加100人
			指标2:				指标2: 免费服药覆盖范围	东城区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指标3:				指标3: 血药浓度监测	约是在册患者的40%
		时效指标	指标1: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照免费服药政策发放免费药品	每月免费服药患者人数1250人左右
		成本指标	指标1:			成本指标	指标1: 免费服药药品费用	366.5万元
			指标2:				指标2: 医事服务费	预计22.5万元
			指标3:				指标3: 相关辅助检查（按照二级专科医院收费标准）	预计约900人，共计11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高在管居家患者病情稳定率	大于等于95%
			指标2:				指标2: 保障社会稳定	通过宣传、督导等形式，并且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用药指导、相关检查，提高服药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病情稳定率	大于等于95%
			指标2:				指标2: 保障社会稳定	服药率大于等于80%、稳定率大于等于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在管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满意度	达到90%以上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北京市社区药物维持治疗第四门诊房屋租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北京市东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01076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项目属性		当年新增项目		项目期		5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40万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40万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1: 北京市社区药物维持治疗第四门诊房屋租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指标1: 第四门诊部租赁房屋数量	新租赁北京市社区药物维持治疗第四门诊一处。
		质量指标	指标1:		质量指标	指标1: 社区药物维持治疗第四门诊部达到质量	满足新租赁北京市社区药物维持治疗第四门诊要求
		时效指标	指标1:		时效指标	指标1: 北京市社区药物维持治疗第四门诊租金使用时间	2021年资金到账后, 2个月内完成采购申报流程, 获得批准后5个月内完成采购及验收。
		成本指标	指标1:		成本指标	指标1: 北京市社区药物维持治疗第四门诊租金金额	年租金4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惠及人群及社会影响	通过建设北京市社区药物维持治疗第四门诊, 将药物治疗与禁毒和防艾宣传结合起来, 通过正面引导, 使治疗者从了解毒品危害、提高防艾意识, 减少病人带来的不稳定因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年限	预计可使用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在第四门诊部入组服药人员满意度	大于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精保院2021年精神卫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北京市东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01076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项目属性		当年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5万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15万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 目标2: 精神卫生工作宣传制作与印刷 目标3: 康复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指标1: 精神病人慰问救治救助人次	大于等于200人/年	
			指标2:			指标2: 精神卫生宣传工作的制作及印刷量	开展心理健康快车、世界精神卫生日、睡眠日等宣传不少于40次/年印制宣传册大于等于20000册	
			指标3:			指标3: 康复活动人次	大于等于1000人/年	
		质量指标	指标1:		质量指标	指标1: 精神病人慰问救治救助程度	增加贫困救治救助人数使低保精神病人得到及时的治疗	
			指标2:			指标2: 精神卫生宣传活动普及率	增加宣传形式、普及率100%	
			指标3:			指标3: 康复活动	促使精神病人回归社会提高生活质量	
		时效指标	指标1:		时效指标	指标1: 精神病人慰问救治救助期间	2021年1至12月全年按计划完成	
			指标2:			指标2: 精神卫生宣传活动普及率	2021年1至12月全年按计划完成	
			指标3:			指标3: 举行康复活动的时间	2021年1至12月全年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		成本指标	指标1: 精神病人慰问救治救助、宣传、康复等费用	预计约1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精神病人慰问救治救助达到效果	增加救治救助人数, 从而避免肇事肇祸事件发生
				指标2:			指标2: 精神卫生宣传工作的制作及印刷达到效果	通过宣传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复发率, 使社会稳定; 通过印制宣传手册增加宣传形式, 使宣传活动多样性
	指标3:				指标3: 康复活动达到效果		增加康复人数、提高康复质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精神病人慰问救治救助的影响	增加贫困精神病人救治救助力度	
			指标2:			指标2: 精神卫生宣传工作的制作及印刷的影响	通过印制宣传手册增加宣传形式, 使宣传活动多样性;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普及率	
			指标3:			指标3: 康复活动的影响	将个案管理及精神分裂症适宜技术纳入到日常工作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精神病人慰问救治救助满意度	达到90%以上	
			指标2:			指标2: 精神卫生宣传工作的制作及印刷的覆盖率	达到90%以上	
			指标3:			指标3: 康复活动达到的效果	达到90%以上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精保院人员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北京市东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01076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项目属性		当年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632万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1632万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1: 提高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精保院负责东城区17个街道, 五千多名精神疾病患者的治疗康复及九十万人口精神医疗和心理行为问题的预防、医疗、康复管理工作 目标2: 保障医院工作质量, 以精神卫生服务为首位, 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指标1: 在职在编职工人数	按照2020年7月31日人员数: 150人
			指标2:			指标2: 编外聘用职工人数	按照2020年7月31日人员数: 22人
		质量指标	指标1:		质量指标	指标1: 补助覆盖率	100%
			指标2:			指标2: 患者治疗人数提高	5%
			指标3:			指标3: 绩效考核指标	依据精神专科医院绩效考核指标等相关要求执行, 合理体现精神卫生工作人员的技术劳务价值。
		时效指标	指标1:		时效指标	指标1: 工资及绩效	补助发放完成时间每月25日
	成本指标	指标1:		成本指标	指标1: 工资及绩效	1632万元	
	绩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保障东城区精神卫生工作开展	精保院负责东城区17个街道, 五千多名精神疾病患者的治疗康复及九十万人口精神医疗和心理行为问题的预防、医疗、康复管理工作。住院患者100余人
			指标2:			指标2: 保障社会稳定	通过宣传、督导等形式, 并且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用药指导、相关检查, 提高服药率, 减少肇事肇祸情况发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保障医务人员工作稳定性	保障医务人员工资福利待遇, 减少医务人员流失
			指标2:			指标2: 保障医务人员待遇, 提高精神卫生服务质量	落实政府办医责任, 保障医务人员收入水平, 合理体现医务人员的技术劳务价值, 提高职工积极性。面对精神障碍患者, 医护人员需要以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服务患者, 保障工作质量, 奉献爱心, 持续提高患者及家属对医院的信任, 积极配合治疗, 减少肇事肇祸发生, 保障社会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在职在编职工满意度	95%以上
			指标2:			指标2: 编外聘用职工满意度	95%以上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精保院职工住房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北京市东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01076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项目属性		当年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26万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1.26万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东城精保院东城精保院负责东城区17个街道,五千多名精神疾病患者的治疗康复及九十万人口精神医疗和心理行为问题的预防、医疗、康复管理工作。承担着基本公共卫生的任务,服务人群均为精神疾病患者,或公安民政送入的“三无”人员,不以创造经济效益为目的。 目标1:保障职工福利 目标2:保障精保院工作质量 目标3:提高职工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指标1:应补住房补贴常态化的有房职工	1名
		质量指标	指标1:		质量指标	指标1:补助覆盖率	职称晋升的有房职工
			指标2:			指标2:补助金额	一次性补发金额为12650元
		时效指标	指标1:		时效指标	指标1:有房职工住房补贴常态化	资金到账一次性补发
	成本指标	指标1:		成本指标	指标1:补助金额	12650元	
	绩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职工福利	对职工住房补贴常态化进行有效保障
			指标2:			指标2:保障医院工作质量	通过对住房补贴常态化保障,使职工持续保持对精神卫生工作的积极性,减少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的发生。
			指标3:			指标3:提高职工积极性	通过提高住房保障等福利,使职工更好的安心服务于患者。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保障在职职工工资福利	对职工住房补贴常态化进行有效保障。
			指标2:			指标2:保障提高我院服务质量	持续提高职工的积极性和工作热情,职工以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服务患者,保障工作质量,持续提高患者及家属对医院的信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新调入无房职工及职称晋升员工满意度

三、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本单位 2021 年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不含事业单位预算外资金)、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本单位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6897.70 万元。

（二）关于本单位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收入预算 6897.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62.12 万元，占 49%；事业收入(不含事业单位预算外资金) 3369.14 万元，占 49%；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66.43 万元，占 2%。

（三）关于本单位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支出预算 6897.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09.44 万元，占 70%；项目支出 2088.26 万元，占 30%。

（四）关于本单位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362.12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62.1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1.2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63.3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7.58 万元。

（五）关于本单位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362.12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115.06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2021 年保险基数

较上年有所增加及在编人员新增 9 人，使本年预算拨款金额较上年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51.20 万元，占 22%；卫生健康（类）支出 2463.34 万元，占 74%；住房保障（类）支出 147.58 万元，占 4%。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83.2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13.09 万元，增加 5%。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12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89.21 万元，增加 40%。增加的主要原因：因基本支出预算相关政策编报要求及口径发生变化。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5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44.6 万元，增加 40%。增加的主要原因：因基本支出预算相关政策编报要求及口径发生变化。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779.2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86.76 万元，下降 5%。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1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5 万元，下降 3%。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1 年预算数为 269.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88.08 万元，增加 49%，增加的主要原因：因基本支出预算相关政策编报要求及口径发生变化。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1 年预算数为 147.5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1.85 万元，增加 1%。

（六）关于本单位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73.8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6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9.66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本单位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开支单位包括本级单位。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1 年预算数 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0 元。

2.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数 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 元。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2021 年预算数 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600000 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 年预算数 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600000 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申请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 年预算数 0 元。

（八）关于本单位 2021 年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共批复本单位项目预算 5 项，总额 2088.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 2088.27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具体情况见预算 09 表。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本单位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具体情况见预算 10 表。

3.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2021 年本单位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0 项，预算总额 0 万元。具体项目情况见预算 11 表。

4.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其他用车 3 辆。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预算安排购置 2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5.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本单位项目经费中申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有 5 项，涉及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088.27 万元。本单位具体绩效目标见预算 12 表。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反映专门收治精神病人医院的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二）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本部门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2021 年 02 月 20 日